1/4 中缝

公告专栏

(2022)浙0784民初3519号　被告：李仁方，住贵州省毕节市大河乡拉乐村拖冲组17号，公民身份号码：522401199002284418：本院受理原告张建青与被告李仁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由于被告李仁方下落不明，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送达本院(2022)浙0784民初351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李仁方归还原告张建青借款人民币22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22年4月20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之日后五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本判决确定的期限履行金钱给付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的规定，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55元，公告费1173元，合计1528元，由被告李仁方负担。请你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立案庭209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天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2)黔2322民初4301号　冯坤明：本院受理兴仁市小江租车行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长期外出，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期限内如不提交证据材料，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案将于2022年12月9日9时30分在本院新大楼三楼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7205号　唐伟：本院受理原告林如华诉被告唐伟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4703号　徐洪全：本院受理原告代志萍诉被告徐洪全离婚后财产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徐洪全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协助原告代志萍将位于船山区滨江北路555号4栋30层3005号房屋变更登记至原告代志萍名下。房屋过户税费由原告代志萍负担；二、原告代志萍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将川JE0055号车辆转移登记至被告徐洪全名下。车辆过户税费由原告代志萍垫付；三、原告代志萍对垫付的车辆过户税费享有追偿权；四、驳回原告代志萍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760元，由原告代志萍负担1760元，被告徐洪全负担2000元。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30日内来本院龙凤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3668号　吴礼俊(住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石头镇三拐村高台村民组6号，公民身份号码：342622198406292136)：本院受理原告余在林与被告吴礼俊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吴礼俊支付原告余在林工资7331.5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2022年7月22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款清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三日内履行完毕。二、驳回原告余在林的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5元(已减半收取)，由被告吴礼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永康市人民法院523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4205号　徐清郁(公民身份证号：5321281998**3911)：**本院受理原告程安东与被告徐清郁买卖合同一案，原告诉请：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6385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以货款6385元为基数，从起诉之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二、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开庭传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逾期视为放弃答辩及举证权利，本案将定于2022年12月22日08时50分在本院东门三楼4号审判庭开庭审理，由审判员吕鸥独任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作缺席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7097号　颜学坤：本院受理原告王宁诉被告颜学坤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7181号　董培林：本院受理原告杨芳诉被告董培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6991号　张建军：本院受理原告蒋元诉被告张建军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我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与被执行人张桂林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将于2022年11月9日上午10时起至变卖结束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对被执行人张桂林名下位于石家庄市栾城区城区裕泰路8号栾城天山水榭花都小区17-1-502号不动产进行变卖。详见京东网发布的变卖公告，如有对上述变卖房产有优先购买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向我院书面提出，逾期或不提出的，视为放弃有关权益。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818号　保利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孙惠与被告保利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11民初1818号案件的判决书及上诉须知。你方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至本院第十一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豫0402民初1046号　汪东强：本院受理原告边延辉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2)豫0402民初1046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对本判决不服的，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家港市兵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秦亭亭、周志秀、汪籽怡、汪芷萱：本院受理原告平湖市振辉五金厂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0582民初896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乐余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2022)浙0482民初2445号　吴秋林(身份证号码：330411******3615)：**本院受理原告吴达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482民初2445号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余祖兴：本院受理的原告尚兆兴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陕0902民初5118号民事判决书，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安徽创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书伟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2)苏0381民初8584号]，原告李书伟提出诉讼请求为：1依法判令被告给付货款352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新沂市人民法院窑湾人民法庭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并定于2022年12月22日上午9:00时在窑湾人民法庭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江苏省新沂市人民法院

曹建富：本院受理徐建生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283民初3196号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202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送达公告

张华(居民身份证号码：130623198811100367)：你尚未履行房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于2022年4月11日对你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京房卫医罚[2022]039号)。现向你公告送达《催告书》，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将罚没款95100元，加处罚款90000元缴至北京市商业性银行。如不履行上述义务，本机关将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

如你对此有异议，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0日内到房山区卫生健康监督所医疗卫生与传染病消毒科进行陈述申辩。(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镇白杨东路19号院633室，电话：010-69380071)

特此公告。

北京市房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3 中缝

公告专栏

李刚：本院受理吴雪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泉阳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吉林省抚松县人民法院

纪长海：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洮南市雨润丰年玉米专业合作社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执行过程中，因你不知去向，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881执2262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财产申报表、限制消费令，自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三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将依法强制执行。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董明：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洮南市雨润丰年玉米专业合作社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因不知你去向，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881执2261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财产申报表、限制消费令，自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三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将依法强制执行。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邢小光、赵丽芬：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席守权与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因不知你们去向，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吉0881执2636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财产申报表、限制消费令，自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三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将依法强制执行。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丁丁：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洮南市雨润丰年玉米专业合作社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因不知你去向，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881执2265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财产申报表、限制消费令，自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三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将依法强制执行。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丁丁：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郭文军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因不知你去向，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881执2640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财产申报表、限制消费令，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三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将依法强制执行。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孟姝：原告陈杰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十一法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李忠义：本院受理原告朱朋朋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公告送达(2022)皖1182民初14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王运珍：本院受理的原告谭兴伟诉被告王运珍离婚纠纷一案【(2022)川1523民初2446号】，因你下落不明，现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履行裁判义务告知书、传票及起诉状副本。原告请求：请求判令原被告离婚。本案定于2022年12月9日9时在江安县人民法院四面山法庭由审判员周瑞洪适用简易程序不公开开庭审理此案。如你未到庭，本院将缺席审理。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为送达。答辩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7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7日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安县人民法院

无锡市通速物流有限公司、张俭兴、高锦芳：本院受理万保超、赵洋、马龙、吕远东、齐克家、陈伟军诉你方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205民初4127、4128、4129、4145、4146、4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港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卢华英：本院受理原告四川营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9日9时在本院新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龙开林：本院受理原告四川营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9日10时在本院新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彭德玉：本院受理原告四川营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起诉被告彭德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该案定于2022年12月7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未到庭依法缺席审判。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张文：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与被告张文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7127号之四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彭立新：本院受理原告钱立波与被告彭立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745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2)浙0108民初4159号　蘧建军、王丽：本院受理原告占兴良诉被告蘧建军、王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举证期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案于2022年12月12日8时40分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参加诉讼，逾期未到的，将依法缺席审判。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李凌伟：本院受理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90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杨永：本院受理代延辉诉杨永、张国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320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陈旭：原告王鹤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公告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郗利仁：本院受理贺秋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石家庄市君格助剂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9民初33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

吕伟兵：本院受理曾建新与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205民初507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港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汪洋：本院受理范迪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182民初25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姜来标：本院受理袁伟丽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牌坊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易县河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无锡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205民初41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邵芸冰：本院受理原告张付与被告邵芸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裁定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华夏中路6号)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张玉胤、无锡艾客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本院审理申请执行人倪文韬与被申请人张玉胤、被执行人无锡艾客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中，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205执异170号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出执行异议之诉。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何思源：本院受理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何思源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依法缺席判决。现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205民初43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何思源应于本判决生效后3日内给付原告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手机款项11391.35元及律师费1000元，你应于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温如冰：本院受理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温如冰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依法缺席判决。现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205民初428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温如冰应于本判决生效后3日内给付原告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手机款项7138.89元及律师费1000元。你应于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丹东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本院受理时立霞诉你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和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5/8 中缝

公告专栏

(2022)浙0302民初10904号　骆建国：原告陈素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须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27日15时在本院东郊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郑依晴：原告王军维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北营房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兴隆县人民法院

王强、束晓丽：本院受理万西胜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3730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2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杨仁忠：本院受理李大永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024民初17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熊田仁：本院受理原告马琳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开庭传票。原告请求判令准予原、被告离婚。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家事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

河北麦吃商贸有限公司：本委受理黄小凤、张玉、王静、于效妍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三劳人仲案〔2022〕512-515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并定于2023年1月11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决。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美霖人力资源服务三河有限公司：本委受理陈晓琴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三劳人仲案〔2022〕544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并定于2023年2月9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决。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陕西熙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张奎锋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三劳人仲案〔2022〕372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14日9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决。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同益众辉(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三河市燕郊第一分公司：本委受理高蓓蓓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三劳人仲案〔2022〕533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并定于2023年2月7日9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决。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三河市玩物尚智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王颢彭、雷晓晴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三劳人仲案〔2022〕457、458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13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决。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河北缘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委受理梅炜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三劳人仲案〔2022〕625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并定于2023年2月28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决。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三河鑫顺明达建材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刘猛、刘金刚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三劳人仲案〔2022〕450、451号仲裁裁决书。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三河市智德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郭津玲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三劳人仲案〔2021〕1014号仲裁裁决书。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本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期满不起诉的，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三河鑫顺明达建材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吴朋、苗秀军、寇国才、韩小健、都阳阳、侯海荣、赵翠云、王双胜、李文、李静、任悦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三劳人仲案〔2022〕444、410-413、510、511号仲裁裁决书、三劳人仲案〔2022〕448、449、452、453号仲裁决定书。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本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期满不起诉的，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三河市英迪健身服务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李宏旭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三劳人仲案〔2021〕498号仲裁裁决书。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本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期满不起诉的，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广州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薛婆女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2年12月20日上午9：0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二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1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枫溪赋实业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于海龙等5人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2月7日上午9：0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一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1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北京弘高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本委已受理王若力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2年12月21日上午9：0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一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1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秦龙德：本委受理你与被申请人南京泰禾物流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海劳人仲案字〔2022〕第93号)，现你没有按时参加庭审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委依法决定本案按撤回仲裁申请处理，本案终止审理，即行结案，现已做出决定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琼海市爱华东路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3楼304室，联系电话：0898-62930563)领取决定书，逾期未领取视为送达。

琼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吴精忠：本会依法受理了申请人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三水分公司与你方之间关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案号为(2022)佛仲字第835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其证据材料、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1月11日14时30分在本会第六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3年3月20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开庭以及签收上述材料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十六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吴凌云：本会依法受理了申请人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三水分公司与你方之间关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案号为(2022)佛仲字第836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其证据材料、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1月11日14时30分在本会第六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3年3月20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开庭以及签收上述材料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十六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郭伟浪：本会依法受理了申请人黎球新与你方之间关于民间借贷纠纷仲裁案，案号为(2022)佛仲字第1409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其证据材料、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1月11日9时30分在本会第六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3年3月5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开庭以及签收上述材料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十六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赵奔远：本会依法受理了申请人倪付有与你方之间关于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案号为(2022)佛仲字第1581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其证据材料、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1月11日10时30分在本会第六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3年3月5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开庭以及签收上述材料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十六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王博鑫(性别：男，父亲：王佳军，母亲：陈苗苗)出生于2014年4月30日，编号P430518356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向子轩(性别：男，母亲：向小梅，父亲：向煌)出生于2013年11月16日，编号O431145754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黄红梅丢失宝鸡恒大御景湾6号楼1201室购房认购书，编号：0001816及购房收据，编号：0417719、金额：250542元，声明作废，由此产生的任何法律及经济纠纷与宝鸡中集高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无关。

吕峰于2022年10月1日不慎遗失身份证件，证号：411329199508224433，特此声明。

赵喜刚遗失身份证及身份证照片，证号：622726199402271496，自登报之日起本人不承担他人冒用的后果，特此声明。

邹芳于2022年10月12日遗失身份证，证号：532501198301160629，自登报之日起本人不承担他人冒用的后果，特此声明。

孙克为于2022年10月18日不慎遗失身份证件，证号：210102198408061514现声明作废。

孙佳慧于2022年10月19日遗失身份证，证号：130923199812024926，自登报之日起本人不承担他人冒用的后果，特此声明。

本人杨勇于2022年10月17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512929196312302712，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北京清大圣泰太阳能技术研究所遗失营业执照副本，注册号：110106011888887，声明作废。

北京京东魅丽商贸中心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10112MA010AHX3J，声明作废。

北京彤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L5460D，声明作废。

北京吉吉迅达运输有限公司(注册号：110106012515319)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税务登记证(税号：110106699644845)正、副本，声明作废。

老江阿泰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昌平第八分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012R26Q，声明作废。

北京吉吉迅达运输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法人人名章，注册号：110106012515319，声明作废。

北京汇邦佳信商务信息咨询中心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注册号：110106012403830，特此声明。

北京国膳鼎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MA7F5EEC6T，声明作废。

北京国膳鼎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MA7F5EEC6T，声明作废。

北京添弘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06441116W)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北京时尚驿站美发中心不慎遗失卫生许可证，许可证编号：朝卫环监字(2018)第00728号，有效期限：2018年1月13日至2022年11月12日，声明作废。

清阳(天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6Q8K54E)不慎遗失财务专用章，声明作废。

天津市津南区明厚水产商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20112MA06D8NE60)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声明作废。

天津市华欣亿鹏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70JXL71，声明作废。

恒嘉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3666122231A)财务章和合同章丢失，声明作废。

天津鑫邦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1MA05XHPR86)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天津进奇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3MA072A8D9N)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声明作废。

国阳建投(天津)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J9A39L)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声明作废。

贵州楚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编号：5201010027316)、发票专用章(编号：5201010027317)各一枚，声明作废。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遗失柳州恒大御景湾9#-14#门廊外立面幕墙装修工程项目管理专用章(有效期：2018年7月9日-2019年7月30日)一枚，声明作废。

西和县十里镇马台村村民刘二元因其保管不慎，将证号为"西集建(1991)字第12457号"的集体土地使用证丢失，声明作废

西和县十里镇马台村村民刘杰因其保管不慎，将证号为"西集建(1991)字第12475号"的集体土地使用证丢失，声明作废。

宁化县草木芬芳茶叶商行不慎遗失宁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1月15日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为JY13504240051076，现声明作废。

福州联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不慎丢失公章一枚，编码：3501310025147，现声明作废。

武汉市江汉区伊清斋烧烤店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20103MA4KQ7E53B，声明作废。

政协灵宝市委员会工会委员会遗失公章一枚，编码：4112820010234，声明作废。

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泥水镇科技宣教文化信息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20326MB0T11400M)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厦门城健建设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不慎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治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Z8584000015301，开户行：农行治多县支行，账号：28740001040004155，法人：汪利荣，现声明作废，特此声明。

治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Z8584000015501，开户行：农行治多县支行，账号：28740001040004189，法人：汪利荣，现声明作废，特此声明。

治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Z8584000015201，开户行：农行治多县支行，账号：28740001040004148，法人：汪利荣，现声明作废，特此声明。

治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Z8584000015401，开户行：农行治多县支行，账号：28740001040004163，法人：汪利荣，现声明作废，特此声明。

兹有昌江首创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遗失工会法人资格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81469026MC5785330U)，特此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老江阿泰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昌平第八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012R26Q)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顺风达体育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6812047619)作废财务专用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勤行天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00B4XQ04)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润兴隆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6774326224)作废法定名称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益鑫万恒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NRFC0D)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崇盛养殖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110109682892973W)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韩诚通顺道路运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228355256232J)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旭腾飞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1G5KT3J)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中昂宇文(北京)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20CFL9G)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卷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BQ7NPM0E)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呆格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RA7E10)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民泰安享餐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ULQ12J)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国依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7N9RTD46)作废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减资公告：北京长鑫盛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MA7FA5LX5B)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20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明日蔚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0BKRH24)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31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京城利银(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MABN6CMQ6G)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减少至3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新华能源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1EWE27X)，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21100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仟亿(天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申请减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5R42L4M，拟将注册资本由1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10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自公告发布45日内向公司提出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斯特灵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01GNJP39)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4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景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MA01PL6Y8W)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8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2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星辉海岳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39823305，经合伙人决议，拟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人：赵丽丽、杨振、李玉华，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企业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吊销转注销公告：北京中经财技术培训中心(注册号：110108008910507)经投资人决定，拟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吊销转注销登记，投资人：郑惠文，请债权人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60日内向本企业投资人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吊销转注销公告：北京汇邦佳信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注册号：110106012403830)经投资人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吊销转注销登记，投资人：林昱帆，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60日内向本企业投资人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吊销转注销公告：北京创异图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1101082609464)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吊销转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吴戈、宋振刚，清算组负责人：吴戈，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北京亚洲宏大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第七日·121期书画网络专场拍卖会公告

拍卖时间：10月30日(星期日)12:00-21:00
拍卖地点：微信小程序"宏大网拍"
预展时间：10月28日—29日
预展地点：微信小程序"宏大网拍"
公司名称：北京亚洲宏大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17号京瑞大厦B座11B
咨询电话：010-67668866转81102　13701322088
　　　　　13811506066
传　　真：010-87667551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检察院公告

章丘检民公告(2022)4号

本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宋丹丹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其销售的减肥巧克力中含有禁止添加的西布曲明，危害食品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八条规定，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可以提起民事公益诉讼。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提起诉讼的，人民检察院可以支持起诉。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规则》第九十一条的规定发出公告，请拟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机关和社会组织，在本公告发出三十日内将有关情况书面反馈本院。

邮寄地址：济南市章丘区开先大道1095号。

联系电话：0531-85037873

特此公告。

2022年10月19日

公告

四川省天佑建筑劳务开发有限公司：你单位职工胡建磊向本局提出的工伤认定申请，已经由我局做出其所受伤害是工伤的认定结论(冀伤险认决字[2022]08010836号)，因无法送达你单位，请你到我局领取，如不领取，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你对本决定不服，可自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承德市人民政府或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6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特此公告

承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淮北仲裁委员会公告

淮北市兰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淮北安兴古镇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商业管理分公司与你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2)淮仲字第17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地址：淮北市人民中路招商大厦4楼)，逾期视为送达。

淮北仲裁委员会